吾政〔2024〕2号

漳平市吾祠乡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吾祠乡2024年

道路交通安全综合治理工作方案》的通知

各村委会，乡直有关单位：

根据《漳平市道路交通安全综合整治工作领导小组关于印发《2024年漳平市道路交通安全综合治理工作方案》的通知》（漳道安领导小组〔2024〕2号）文件要求，现将《吾祠乡2024年道路交通安全综合治理工作方案》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工作实际，认真抓好贯彻落实。

漳平市吾祠乡人民政府

2024年1月29日

吾祠乡2024年道路交通安全综合治理工作方案

2024年是新中国成立75周年，是实现“十四五”规划目标任务的关键一年。为深入贯彻落实福建省道路交通安全综合治理三年行动计划，按照省、龙岩市、漳平市道安领导小组工作要求，结合我乡实际，特制定如下方案。

一、总体要求

1.指导思想。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的重要论述，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统筹高质量发展和高水平安全，树牢“隐患即是事故”理念，深化道路交通安全综合治理，进一步补短板、抓关键、树典范，创造安全畅通的道路交通环境。

2.工作目标。按照市委、市政府工作要求，坚持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紧盯事故多发易发的重点人、车、路、企业及违法，不断夯实属地责任、监管责任和主体责任，全力推进固本培元道安组织体系、车辆源头治理、道路安全通行、隐患排查整治、安全宣传教育等五大提升行动，突出打好事故预防重点路段整治、货运交通安全综合治理两大攻坚行动，着力开展穿村过乡道路隐患治理和科技治超新模式两大品牌创建，切实推动道路交通安全治理模式向事前预防转型。努力实现2024年全乡道路事故死亡人数较同期平均数明显下降、不发生一次死亡1人事故和较大以上道路交通事故的“一降两不”工作目标。

二、措施任务

（一）开展道安组织体系提升行动

1.健全综合治理长效机制。适时召开道安会议，研究部署道安重点工作。持续完善道安办实体化运行机制，落实人员、经费等基础保障。建立完善奖惩机制，将道安工作纳入绩效考评。

2.健全落实道安责任体系。落实《福建省道路交通安全综合整治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工作规则》（闽道安办〔2023〕48号）、《龙岩市道路交通安全综合整治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工作规则》（岩道安办〔2024〕7号），《2024年漳平市道路交通安全综合治理工作方案》（漳道安领导小组〔2024〕2号），配套制定我乡细化规则。推动各村民委员会、乡直有关单位落实道安责任，督促各村民委员会、乡直有关单位履行交通安全宣传。

3.建立道安考核通报机制。制定细化全乡道安工作评估办法，每季度开展一次工作考核评价，并推动道安重点工作纳入绩效、安全生产、平安建设等考评体系。对相关部门工作不落实、进度推进缓慢的，将予以批评通报；对责任不落实、源头监管不力，导致事故发生的，将予以严肃问责。

1. 开展道路安全通行提升行动

提升农村道路畅通和普通公路安全防护水平。开展普通公路交通安全设施和交通秩序管理精细化提升行动，严格执行交通安全设施与道路建设主体工程同时设计、施工、投入使用“三同时”制度，推进“公路安全精品路”创建。用好用足道安隐患治理专项补助资金，持续发挥杠杆撬动效应，积极上报市政府领导，推进道路交通隐患治理水平。年内建设道路波形防撞栏、水泥防护墙、路中隔离等安防设施；持续推进乡道沿线村（居）重点平交路口“四必上”（道路标线、减速坎、警示标志牌、爆闪灯等设施）措施按照每个村建设不少于1处“四必上”设施，全乡建设总数不少于9处。

（三）开展隐患排查整治提升行动

1.推进道路隐患排查治理。持续组织开展通向寺庙道路、库区道路、临水道路、在建道路、长下坡、林场道路等交通安全隐患排查治理，落实安全防护设施的滚动排查和修缮完善，保障通向林场、水库、水电站等内部道路交通安全，防止出现道路塌方或因安全防护设施缺失导致车辆坠水坠崖等情况，建立健全“一处一档”工作台账和督办机制。开展校园及周边道路交通安全整治行动，加强对各类学校校园及周边道路交通安全综合治理，消除交通安全隐患。持续落实桥梁日常巡查和定期检测制度。

2.推动创建“四好农村路”。持续开展公路交通安全设施和交通秩序管理精细化提升行动，严格执行“三同时”制度，提升农村道路等级和普通公路安全水平，推进“四好农村路”创建。

（四）开展安全宣传教育提升行动

1.加强老年群体安全教育。每月利用长者食堂这一阵地开展一次“面对面”警示教育。建立老年交通安全流动课堂，对居住在穿村过乡公路附近的老年人每半年至少开展一次交通安全知识学习教育，调动老年人参与积极性，积极动员各地老年协会等组织开展各具特色、喜闻乐见的宣传活动。

2.落实民俗活动、红白喜事“三必须一物建”。⑴村干部必须到场督促主办方、理事人落实交通安全宣传教育，签订承诺书。⑵交通劝导员必须到场开展宣传、劝导，人员聚散高峰期必须上岗执勤劝导。⑶主办方、理事人必须落实交通安全劝导提示责任，督促提醒参与活动人员严格遵守交通安全法律法规。⑷在各红白喜事乐队（操办团队）中物建一名交通安全宣传员，将交通安全宣传推文、视频、图片等在每一次活动人员集中时宣传、播放，按宣传次数兑换积分换取奖品，激发工作积极性。以上各类宣传教育所需资料、推文、图片、视频内容等由交警部门审核把关后报道安办制成电子文档、书面材料或光盘后下发。

3.提升涉校交通安全水平。全面建立完善辖区小学、幼儿园交通护学岗制度，健全交通护学岗组织机构，建立教职工、学生家长及辖区警务人员等力量组成的学校交通志愿服务队，在学生上学、放学及重要活动期间，开展交通劝导，维护校园周边交通秩序，保障学生交通安全。开展“精彩一课”安全教育活动，分层次分类别组织开展安全教育“精彩一课”教学比赛、知识竞赛活动，持续推进“小手拉大手”主题宣传活动，利用“校讯通”、家长微信群等，推进师生交通安全警示教育，倡导师生、家长安全文明出行、佩戴头盔、系好安全带、不乘坐非法营运车辆等。

三、突出打好“两大攻坚行动”

突出打好事故多发重点区域整治攻坚行动。我乡通过事故数据比对，将列事故高发区域作为挂牌整治重点区域，全面落实完善道安机制、加强部门协同、推进隐患治理、严查交通违法、加强安全宣教等工作措施，坚决遏制本地区事故多发势头，实现道路交通隐患清零、事故少、秩序好、服务优、群众满意目标。

四、工作要求

1.加强组织领导。各部门要把道路交通安全综合治理“六二二提升行动”纳入“一把手工程”，加强组织领导，细化具体方案，指定专人负责，明确目标任务、要求和职责分工，切实做好组织实施、检视指导、协调督办等工作，用足用好调度、通报、督办等各项措施，确保专项工作有序开展。制定细化工作方案，分解具体目标措施和完成时限。

2.夯实道安责任。按上级文件要求，细化工作方案，明确工作时限要求，按照“2431”工作法（即：第一季度完成20%，第二季度完成40%，第三季度完成30%，第四季度完成10%），倒排序时抓落实。

|  |
| --- |
| 漳平市吾祠乡党政综合办公室 2024年1月29日印发 |

3.提升治理能力。按照《漳平市防范道路运输车辆事故安全风险十五项工作机制》相关要求，各村及各相关部门要强化道路交通安全治理基础建设，依托交通安全科技防控体系，推进重点风险隐患分级分类预警查控机制建设，进一步完善共建共治机制，提升道路交通安全综合治理齐抓共管和事前防范的能力及水平，加快推进由传统道路交通管理向现代化道路交通治理转变，实现道路交通安全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